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公函【2018】0385号

关于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 (草案) 信息披露的问询函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草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补充披露：

1. 草案披露，标的公司拥有 8 项发明专利，19 项实用新型专利，完成 6 项医疗器械注册，形成较为完善的专利保护体系。但上述专利保护体系可能无法做到完全覆盖保护，不排除跟随型企业在标的公司的首创产品上进行少量改动以绕开专利壁垒的情形。如果标的公司在专利保护方面出现失误，将导致产品技术被模仿，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请补充披露：（1）标的资产取得的专利及其权利保护期限，是否为自主研发取得；（2）标的资产技术保护体系和技术保密制度的具体内容；（3）标的资产对核心技术人员的留任安排，相关保密、竞业禁止、激励等措施。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2. 草案披露，本次并购完成后，维力医疗将协助狼和医疗逐步完成对主要海外市场的准入认证，并通过现有的海外销售渠道协助

狼和医疗扩大海外销售，进一步增强狼和医疗的盈利能力。请补充披露：（1）目前公司海外主要销售区域的泌尿外科包皮环切手术器械行业大致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手术方式、预计市场容量、主要竞争对手；（2）标的资产主要产品出口海外的主要竞争优势；（3）标的资产主要产品办理海外市场准入认证是否存在重大障碍。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3. 草案披露，行业内主要企业常熟亨利生产“HH”牌包皮环切缝合器。请补充披露：（1）常熟亨利的主要产品是否与标的资产主要产品采用同类手术原理和相似技术；（2）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4. 请对草案中出现的标题序号错误、表述等进行修订。

请你公司在2018年5月3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并对草案作相应修改。

